



因應氣候變遷洪災韌性提升策略建構(2/2)

委辦機關：經濟部水利署

計畫主持人：游保杉

執行期間：109年2月~109年12月

緣起

臺灣是多自然災害的國家，尤其面對氣候異常導致洪災威脅持續增加，自民國89年以來歷經多次風災，特別在民國98年莫拉克颱風及民國107年0823熱帶低壓豪雨的重創下，造成嚴重的生命財產損失。水利署長期投入相當多的人力、財力來提升地方區域排水能力，目前已經大量減少在工程設計標準下的可能淹水面積。然而面對氣候變遷的衝擊，世界各地已經正在面臨極端氣候帶來洪災的衝擊，極端氣候帶來的降雨強度已經超過目前我們工程與非工程的防治標準，因此必須強化對於面對洪災時的韌性能力，以積極面對氣候的不確定性。洪「災」雖然難以避免，但是透過洪災的韌性檢討與提升過程，期待可以大幅減低「害」的產生，並且能從過去的災害經驗中學習成長，提升到更高程度的韌性水準。韌性的提升過程除了需要瞭解自身不足之處以提出韌性解決方法之外，還要能由下到上的協力合作才能推動成功。

主要成果

1. 建構結合地方民眾意見之洪災韌性提升策略架構

本計畫參考國際文獻與荷蘭鹿特丹水廣場之工作坊經驗，建構洪災韌性提升策略架構五階段。藉由前期階段邀請民眾參與並融入其意見，可避免發生因民眾反對而窒礙難行之窘境。



參考Natural and Nature-Based Flood Management: A Green Guide(WWF, 2017)繪製

2. 極端降雨情境設定方式建議

本方法係用以探討洪災韌性提升方案在最極端之降雨情況下，可為研究區域帶來的減洪程度，作為後續政策或配套措施研擬之依據。(使用者需根據實際研究需求與目的，再決定是否採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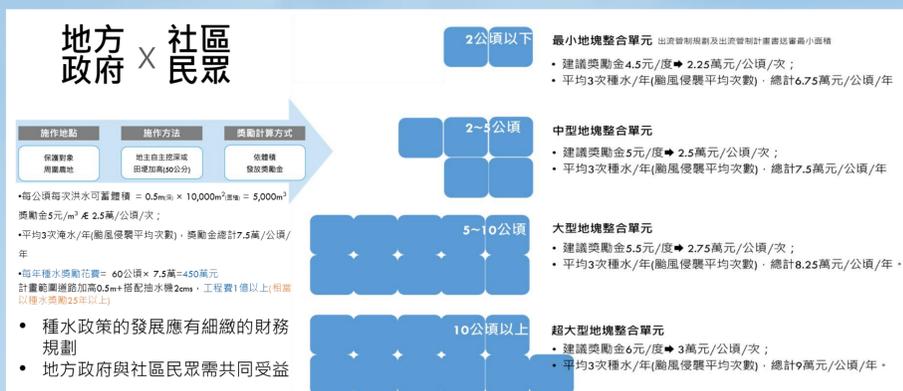
3. 建立民眾感知評量與在地協商溝通機制

利用地點評價系統瞭解民眾對洪災的容受力與感知程度，作為平衡民眾需求與韌性提升方案研擬間之依據。而韌性提案執行需仰賴公私部門的共同瞭解與合作，因此可藉由工作坊的方式來進行彼此溝通。



4. 採用「種水於田」觀念推動在地滯洪

針對「種水於田」之在地滯洪方案初步草擬四項推動關鍵(滯洪區位規劃、經費相關規劃、工程相關規劃、推動檢核規劃)，以及種水獎勵建議(草案)。



結論與建議

本計畫提出之洪災韌性提升策略架構五階段，除透過專業角度規劃，同時考量民眾需求，據以提供政府部門相關政策之規劃、調整，並達成政策與民眾需求之平衡，協助地方政府實現公私協力的目標，進而積極面對洪災的威脅，提升城市之洪災韌性能力。

